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方式）**

项目编号： tzya2025-lq07

**采购项目：**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

**采 购 人：** 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一月

**目 录**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 **公开招标需求**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受**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委托，现就其**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tzya2025-lq07**

**二、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最高限价****（万元）** | **备注** |
| 1 |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 | 详见公开招标需求 | 1 | 项 | 504（六年） | 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第二年至第六年财政预算金额未达到原合同金额或者第二年至第六年财政预算未通过的，第二年至第六年合同的约定自动失效。 |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备份投标文件），请各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对投标主体的要求。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本项目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浙江政府采购网”的账号注册。**

**2、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3、获取（公告）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4、**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5、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6、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五、招标答疑会**

无

**六、投标须知：**

**1、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2025年2月19日上午09:3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2、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年2月19日上午09:3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解密截止时间**：2025年2月19日上午10:00整

**七、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22%20%5Co%20%22CA%E9%A9%B1%E5%8A%A8%E5%92%8C%E7%94%B3%E9%A2%86%E6%B5%81%E7%A8%8B)”进行查阅；**

**3、投标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1-11-01/12975.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a2eab82.0.0.19c58540c14611ed94855fb6758c26ac），电子投标具体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

**lNdQ8Na?keyword=%E6%8A%95%E6%A0%87。**

**▲4、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按要求密封（备份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采用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逾期寄达、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6、**▲**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7、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八、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相关注意事项：**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后续就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也应在同一环节一次性提出，以供应商线上提供质疑函的时间为提起质疑的时间。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5、请各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手续。

6、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注册供应商，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行网上获取文件；尚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当先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申请注册，注册终审通过后再进行网上获取文件。

7、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8、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允许其报名获取，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882270，18267677445

传真：0576-88882270；

质疑接收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857637980

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

**2、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

询问联系人：卢老师 询问联系电话：0576-89210975

质疑联系人：王老师 质疑联系电话：19128749032

采购人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999号商城国际大楼8楼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

联系人：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

**4、银行（中标项目贷款咨询）**

（1）合同履约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 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10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 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2）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

（3）银行（中标项目贷款咨询）

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 行 名 称 | 政采贷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80% | 徐剑鸿 | 15167671223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起 | 倪 昊 | 15968680259 |
| 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5%起 | 丁道兵 | 13606668045 |
| 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 | 车 斌 | 13750661198 |
| 5 |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黄红芹 | 13968689000 |
| 6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冯观凤 | 17858683988 |
| 7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35%起 | 沈丹华 | 13306566969 |
| 8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0% | 刘鲁浙 | 15968662111 |
| 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起 | 蒋 峰 | 13586088395 |
| 1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15%起 | 曹筱婕 | 18105768199 |
| 1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6.75% | 庄道勇 | 13867611023 |
| 1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5% | 林 春 | 13858687790 |
| 13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7%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1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 | 李诚杰 | 13395745558 |
| 15 |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80% | 金根灵 | 13157608788 |

**十一、采购（中标）公告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new/)）**

**备注：请贵单位下载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上传投标文件。**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一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项目说明 | 项目类别：货物类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二）工业。 |
| 2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3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4 |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1、电子投标文件：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以U盘形式提供。以上两类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5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6 |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 **截止时间：2025年2月19日上午09:30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寄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7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备份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逾期寄达、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其备份投标文件也将为无效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19日上午09:30整** |
| 8 | 备份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 一份，以U盘形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将被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如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则备份投标文件不再拆封。 |
| 9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5年2月19日上午09:30-10:00（北京时间）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
| 10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1 | 其他要求 | 1. 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不组织，各投标单位根据自己需要，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2.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无要求；
3. 样品：无要求；
4. 现场演示：无要求；
5.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
| 12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否则按违约处理。 |
| 13 | 其他 | 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CA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4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采购人**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8、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到表、《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等文件，特别是有关利害关系应如实填写、如实披露，投标人授权参与政府采购的人员视为应当知道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之间的利害关系。如未如实披露，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由投标人承担不利后果。

▲9、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etail?siteCode=beijing&manualId=359&topicId=1447）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传输递交。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以U盘形式提供。

3、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果某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可启用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投标声明书；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4）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企业情况介绍；

（2）投标方案描述：

A.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供货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C.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3）投标产品描述及相关资料：

A.投标项目供货清单**（均不含报价）**。

B.产品品牌及型号、技术参数指标、性能特点、图片资料以及所遵循的技术规范、产品质保期、出厂标准、产品质量相关检测报告等内容。

C.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D.投标产品中有节能产品的，应列明投标产品中有列入最新一期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明细（提供所投标产品在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并以明显标识标注）；投标产品中有环保产品的，应列明投标产品中有列入最新一期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明细（提供所投标产品在清单中所处的页码、截图，并以明显标识标注）。

【特别提示：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最新一期政府采购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查看】

（4）投标人通过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5）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扫描件等）；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7）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服务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注：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附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总报价包括设计费、软件费、设备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预埋件等）、运输安装调试费、安装人员住宿费、安装所需工具费、验收检测费（含质保期内）、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税费、采购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

（4）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相关资料。

▲（5）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未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的修改无效。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签署**

（1）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温馨提醒：CA签章上目前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杭州汇信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亦可。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文件的制作**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如该文件未提供将影响投标有效性的，则视为投标无效。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同时节约纸张；投标文件建议以A4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3、备份投标文件的封装要求**

（1）备份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将被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2）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4、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供应商同时还可以提供经政采云平台加密处理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未递交备份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备份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建议顺丰邮寄或直接递交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收件人：俞雅琪；联系电话：15757696186**。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到付或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如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其备份投标文件也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提交备份投标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5、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3）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投标人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开标一览表中填报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价格为准，修正平台上的投标报价；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有效澄清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

6、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7、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价/最高限(单)价。

10、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11、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按下附表收费标准，采用差额累进算法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陆仟元的，按定额陆仟元收取。该费用中标方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单位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人民币账号：530125998900015；开户行：台州银行黄岩工业园区支行）

**附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服务****费　　类型****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1.1% |
| 500-1000 | 0.8% |
| 1000-5000 | 0.5% |
| 5000-10000 | 0.25% |
| 10000-100000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文件分值70分，投标报价分值30分。评标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应由评审小组成员独立评审，但客观分打分应一致；客观分不一致时，由评审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1位）。

（二）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①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②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具体优惠：对于非联合体投标，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对于联合体投标，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6%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以上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视为自动放弃优惠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评审总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技术分得分较高者为先，技术分得分也相同的则抽签决定。

五、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七、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评标打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商务分（17分）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认证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相关业绩 |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标准化考点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有效的合同或中标通知单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信息技术专业），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软件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须提供人员相应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5 |
| 技术负责人 | 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认证证书，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人员相应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4 |
| 项目组成员 | 项目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件设计师、网络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本证书得0.5分，最高得2分。一人有多项证书或多人有同一本证书的，只按一次得分。**（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2 |
| 技术分（53分） | 技术指标 | 投标产品参数指标根据投标产品技术指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及符合程度进行打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全部符合采购文件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1.3.2.3.详细技术参数要求）得22分：“★”是产品的重要指标（共22项），若出现负偏差，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技术指标，必须提供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以负偏离处理。)** | 22 |
| 总体方案设计 |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总体建设方案且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包括网络整体规划，根据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5.0-7.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2.0-4.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1.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7 |
| 对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与省、市考试平台互联互通及兼容性的方案描述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3.0-5.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2.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依据项目要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勘查情况、项目管理方案、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质量保障方案、项目风险管理、应急处置方案、测试和验收方案等进行打分。1.方案内容详细，结合项目实际，可操作性强的得4.0-6.0分；2.方案内容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2.0-3.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1.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6 |
| 大型考试保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大型考试保障方案描述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3.0-5.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2.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培训方案 | 项目培训负责人具有教育部门颁发的教师资格证，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管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机电），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2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的、培训内容等内容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2.0-3.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1.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服务组织架构、服务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2.0-3.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1.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价格（30分） |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3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30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1.1** 项目背景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实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全省统一命题的通知》（浙教基〔2023〕51号）、《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加强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浙教试院〔2024〕67号）、《台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台州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与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台教基〔2024〕28号）精神，2024年起，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中考）实施全省统一命题、统一考试，考试须安排在标准化考点进行，并装有符合规范的可进行监控图像实时传送的网上巡查系统，未完成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的县（市、区）要确保2025年中考前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

目前路桥区10个公办初中中考考点未建成标准化考点。考虑到中考考试规模大、涉及范围广且意义重大，为进一步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全过程记录和管理，严密防范和严肃查处考试招生舞弊行为，切实维护考试招生的公平、公正、安全和秩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8]18号〕、《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浙教办考〔2018〕91号）中“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筹协调、分步实施、高效务实”等原则和《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实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全省统一命题的通知》工作要求，在遵循省市两级指导精神基础上，结合路桥当地实际情况，本次路桥区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将通过现代信息、管理技术的应用，实现教育考试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一体化，逐步规范和优化教育考试工作中的各个环节和管理程序。

## **1.2** 建设目标

路桥区教育局计划于2025年建设完成中考标准化考点10个（路桥实验中学、路桥二中、路桥三中、路桥四中、桐屿中学、峰江中学、新桥镇初级中学、横街中学、金清实验中学、蓬街镇中学）。该项目将严格按照教育部制定的《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要求，建成区指挥系统、视频及网络监控系统、无线信号屏蔽系统等，建成巡查管理平台，通过现代信息、管理技术的应用，实现所属考点、考场、保密室、实时监控视频录像并接入国家、省、市统一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建成安全、可信、实时、高效的数字化、信息化的国家教育考试巡查、指挥、管理体系，有效提高我区教育考试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维护考试安全。

## **1.3** 建设内容及要求

### **1.3.1** 建设内容

本次建设内容主要涉及路桥区教育局下属台州市路桥实验中学、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中学、台州市路桥区第三中学、台州市路桥区第四中学、台州市路桥区桐屿街道中学、台州市路桥区峰江街道中学、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初级中学、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中学、台州市路桥区金清实验中学、台州市路桥区蓬街镇中学等10所中学标准化考点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 | **内容** | **最高限单价** | **备注** |
| 1 |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 | 504万元 | 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 | 460万元 |  |
| 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 8.8万元/年 |  |

**各场所摄像头数量（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点 | 教室数 | 考场数 | 考务办公室 | 保密室 | 广播室 |
| 1 | 路桥实验中学 | 58 | 58 | 4 |  | 1 |
| 2 | 路桥区第二中学 | 39 | 36 | 4 | 3 | 1 |
| 3 | 路桥区第三中学 | 37 | 25 | 2 | 3 | 1 |
| 4 | 路桥区第四中学 | 36 | 25 | 4 | 3 | 1 |
| 5 | 桐屿街道中学 | 37 | 28 | 4 | 3 | 1 |
| 6 | 峰江街道中学 | 36 | 24 | 3 | 3 | 1 |
| 7 | 新桥镇初级中学 | 21 | 13 | 2 | 3 | 1 |
| 8 | 横街镇中学 | 18 | 13 | 2 | 3 | 1 |
| 9 | 金清实验中学 | 42 | 39 | 3 | 3 | 1 |
| 10 | 蓬街镇中学 | 37 | 26 | 2 | 3 | 1 |
| 合计 | 361 | 287 | 30 | 27 | 10 |
|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的前端场所主要包括：考场、考务室、保密室、广播室、备用教室等。本项目主要建设两大系统，分别为：视频监控网上巡查系统、作弊防控系统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点 设备 | 路桥实验中学 | 路桥区第二中学 | 路桥区第三中学 | 路桥区第四中学 | 桐屿街道中学 | 峰江街道中学 | 新桥镇初级中学 | 横街镇中学 | 金清实验中学 | 蓬街镇中学 | 合计 |
| 数字高清半球摄像头（个） | 63 | 47 | 43 | 44 | 45 | 43 | 27 | 24 | 49 | 43 | 428 |
| 硬盘录像机（64路）（台） | 1 | 1 | 1 | 1 | 1 | 1 | 0 | 0 | 1 | 1 | 8 |
| 硬盘录像机（32路）（台） | 0 | 0 | 0 | 0 | 0 | 0 | 1 | 1 | 0 | 0 | 2 |
| 硬盘（块） | 8 | 8 | 8 | 8 | 8 | 8 | 4 | 4 | 8 | 8 | 72 |
| 移动硬盘（个）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SIP三合一转发设备（台）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软件（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电视墙服务器(12路解码)（台） | 1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 电视墙管理软件（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55寸LCD拼接屏（个） | 9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9 |
| LCD拼接屏支架（套） | 9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9 |
| 65寸显示设备（含壁挂支架）（台） | 0 | 2 | 2 | 2 | 2 | 2 | 2 | 2 | 2 | 2 | 18 |
| 高清线（根） | 9 | 2 | 2 | 2 | 2 | 2 | 2 | 2 | 2 | 2 | 27 |
| 主控制台（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管理工作站（台） | 2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1 |
| 机柜（个）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墙柜（个） | 3 | 2 | 2 | 2 | 2 | 4 | 1 | 3 | 2 | 3 | 24 |
| 屏蔽阻断器（套） | 58 | 36 | 25 | 25 | 28 | 24 | 13 | 13 | 39 | 26 | 287 |
| 屏蔽管理平台（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核心交换机（台）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千兆楼道交换机(24口)（台） | 6 | 4 | 3 | 3 | 4 | 5 | 2 | 2 | 2 | 3 | 34 |
| 千兆楼道交换机(16口)（台）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0 | 0 | 1 |
| 无线网桥（个） | 0 | 0 | 1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 千兆光模块（个） | 6 | 4 | 4 | 4 | 4 | 8 | 2 | 6 | 4 | 6 | 48 |
| 光纤熔接配套相关（套） | 3 | 2 | 2 | 2 | 2 | 4 | 1 | 3 | 2 | 3 | 24 |
| 配电箱（个）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接地系统（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能源站（套）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桥架（米） | 0 | 700 | 70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400 |
| 光纤（米） | 600 | 300 | 350 | 150 | 100 | 300 | 150 | 200 | 200 | 300 | 2650 |
| 网线（箱） | 13 | 9 | 9 | 9 | 9 | 9 | 6 | 5 | 10 | 9 | 88 |
| 电源线1（米） | 3900 | 2700 | 2700 | 2700 | 2700 | 2700 | 1800 | 1500 | 3000 | 2700 | 26400 |
| 电源线2（米） | 1000 | 300 | 800 | 150 | 100 | 500 | 300 | 350 | 380 | 450 | 4330 |
| 套管（米） | 800 | 600 | 500 | 600 | 400 | 500 | 400 | 350 | 600 | 450 | 5200 |
| 视频会议系统（套） | 1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 智能安检门（套） | 3 | 2 | 2 | 2 | 2 | 2 | 1 | 1 | 2 | 2 | 19 |
| 10所中学6年链路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0 |
| 教育局6年链路 |  |  |  |  |  |  |  |  |  |  | 1 |

**1.3.2 建设要求**

**1.3.2.1 标准化考场网上巡查系统建设**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场建设方案应该满足《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技术规范标准（2017版）》，且采用其中规定的IP模式,整套系统设备包括SIP三合一设备、硬盘录像机、数字高清半球摄像头等。

系统中的视频编解码应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规定的H.264/MPEG-4视频编码标准，支持MPEGLayerII、G711/AAC音频编码标准，并支持PS系统流和TS传输流的封装，能够和**现有已建高考各级指挥平台、现有各级建设完成的高清标准化考点系统平台系统互联互通**，实现对视频图像的实时图像点播、远程控制、存储和备份、历史图像的检索和回放、报警联动、与其它系统的数据接口、音视频实时流的双向编解码、系统的人机交互、用户与权限管理、网络与设备管理、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统一命名规则等功能，实现集中统一管理。实现县指挥中心核心平台对考点考场前端设备和编解码设备统一管理，实现考点考场视频监控信息实时传送到各级指挥中心。

**1.3.2.2 作弊防控系统建设**

作弊防控系统作为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依照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场的建设）。本系统包括屏蔽阻断器等设备，以电子与信息技术为基础，综合使用无线电磁环境侦测技术、电子对抗技术、通讯信号分析技术、自适应信号内容提取技术、阻断信号生成技术、多媒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等多种高新技术，对无线电作弊行为进行防范与抑制，实现“全频段动态侦测、瞬间捕获、实时有效的干扰和阻断、信息多级互联互通”。系统具体多级互联互通、应用无缝集成、管理集成智能可视化的技术特色。可通过考务管理平台实时的对考场作弊情况进行联网上报、将上级指挥平台对考点的指令下达，并能够在平台中对上报的各种作弊信息进行集中存储、分析、呈现和处置，极大地提高了各类考试中监考人员及指挥人员的工作效率，同时也强有力地保证了考试的公平和公正。

**1.3.2.3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数字高清半球摄像头 | 1.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技术要求，符合《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35114-2017标准；2.图像传感器：1/2.7英寸CMOS；3.水平分辨率：1920\*1080；4.水平视角：水平视场角，视场角≥100°；5.最低照度：0.01Lux（F1.2）；6.高清升级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标准，图像分辨率应支持主码流1080P，子码流支持720P。支持G.711、AAC音频编码标准，并支持ProgramStream系统流和TransitionStream传输流的封装。H.264的具体要求符合ISO/IEC14496-10高级视频编码AVC标准；H.265的具体要求符合ITU-T制定的视频编码HEVC标准；G.711的具体要求符合ITU-TG.711标准；AAC的具体要求符合ISO14496-3Audio标准；ProgramStream系统流和TransitionStream传输流的封装标准应遵照ISO/IEC-13818-1(2000版本)的具体规定；7.镜头：2.8mm定焦镜头；8.红外照射：红外照射距离可达10-30米；9.自动背光补偿、自动跟踪白平衡、支持日夜转换；10.视频输出：10/100M以太网接口(RJ45接口)。可通过三个IE浏览器分别同时浏览主码1920×1080(25fps)、子码流704×576(25fps)、第三码流1920x1080(25fps)的视频图像；11.电源：DC12V，支持POE供电；12.外壳防暴力破坏；★13.内置拾音器（提供具有CMA和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4.产品内置SIP-UA（提供具有CMA和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5.内置符合国密SM1/SM2/SM3/SM4算法的密码芯片（提供具有CMA和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428 | 台 | 　 |
| 2 | 硬盘录像机（64路） | 1.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技术要求；2.符合《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35114-2017标准；3.支持网络64路1080P视频输入及IPC复合音频输入；可支持扩展不少于8个SATA接口（可热插拔），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JBOD等多种数据模。支持USB本地备份、USBDVD刻录机备份、eSata接口同步备份、Web端网络下载备份，支持8块以上8T容量的SATA硬盘，可用于录像和备份；可支持扩展不少于4个RJ4510/100/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负载均衡和四网分离，支持容错模式，可将4个网络接口绑定为1个IP地址．当其中1个网络接口损坏时仍能正常工作，支持不少于2个千兆光口具有RS232、RS485、USB、SATA、以太网、报警输入输出接口、音频输入输出接口、HDMI接口，可扩展支持VGA、BNC及eSATA接口；4.设备应有数字时钟显示（OSD）功能；5.录像功能应包括手动、定时、报警触发录像功能。应支持时间同步功能，支持网络时间协议（NTP）。设备应具有日志功能，并且提供日志启用／关闭／控制接口。日志可存储在本地设备，也可以存储在中心日志服务器上。当日志存储在本地时，日志内容应包括模块名称、时间、描述信息；当存储到中心时，应再加上详细的位置信息；6.支持IP单播技术；7.应具有可设定的点对点、点对多点传输能力；多通道设备应支持多点对一点或多点对多点的切换控制功能；8.具有视频移动侦测能力，可根据设置策略实现相应的编码、传输、存储或视频报警；9.在重要场所或特殊应用时，应具有设备认证功能、防篡改功能及加密传输能力；★10.产品内置SIP-UA；（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1.采用嵌入式架构，国产CPU，具备实时Linux操作系统，自主可控，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12.内置符合国密SM1/SM2/SM3/SM4算法的密码芯片（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13.供应商所投产品须通过节能产品认证，并提供中国质量中心认证的节能证书； | 8 | 台 | 　 |
| 3 | 硬盘录像机（32路） | 1.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技术要求；2.符合《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35114-2017标准；3.支持网络32路1080P视频输入及IPC复合音频输入；可支持扩展不少于8个SATA接口（可热插拔），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JBOD等多种数据模。支持USB本地备份、USBDVD刻录机备份、eSata接口同步备份、Web端网络下载备份，支持8块以上8T容量的SATA硬盘，可用于录像和备份；可支持扩展不少于4个RJ4510/100/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负载均衡和四网分离，支持容错模式，可将4个网络接口绑定为1个IP地址．当其中1个网络接口损坏时仍能正常工作，支持不少于2个千兆光口具有RS232、RS485、USB、SATA、以太网、报警输入输出接口、音频输入输出接口、HDMI接口，可扩展支持VGA、BNC及eSATA接口；4.设备应有数字时钟显示（OSD）功能；5.录像功能应包括手动、定时、报警触发录像功能。应支持时间同步功能，支持网络时间协议（NTP）。设备应具有日志功能，并且提供日志启用／关闭／控制接口。日志可存储在本地设备，也可以存储在中心日志服务器上。当日志存储在本地时，日志内容应包括模块名称、时间、描述信息；当存储到中心时，应再加上详细的位置信息；6.支持IP单播技术；7.应具有可设定的点对点、点对多点传输能力；多通道设备应支持多点对一点或多点对多点的切换控制功能；8.具有视频移动侦测能力，可根据设置策略实现相应的编码、传输、存储或视频报警；9.在重要场所或特殊应用时，应具有设备认证功能、防篡改功能及加密传输能力；10.产品内置SIP-UA11.采用嵌入式架构，国产CPU，具备Linux操作系统，自主可控，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12.内置符合国密SM1/SM2/SM3/SM4算法的密码芯片 | 2 | 台 |  |
| 4 | 硬盘 | 8T/7200转/64M/接口类型sata | 72 | 块 | 　 |
| 5 | 移动硬盘 | 4TB移动硬盘USB3.0 | 10 | 块 | 　 |
| 6 | **SIP三合一转发设备（核心产品）** | 1.符合H.264、H.265视频编码标准，图像分辨率支持720P和1080P并可选。支持扩展G.711和AAC音频编码标准，并支持ProgramStream系统流和TransitionStream传输流的封装；2.支持TCP/IP协议，支持动态和静态IP模式，支持动态主机分配协议（DHCP）和以太网点对点通信协议（PPPOE），扩展支持SIP、RTP、RTCP等网络协议；3.具有媒体流的分发功能。支持点播、组播及广播。同一时间分发路数不少于80路并可扩展；4.具有1000M或以上的以太网接口；5.支持IPV6；★6.采用嵌入式架构，国产嵌入式CPU，具备实时开源Linux操作系统，自主可控(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7.内置符合国密SM1/SM2/SM3/SM4算法的密码芯片，密码芯片与设备连接方式为非插拔方式(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8.不采用OEM产品，投标时提供产品的中国质量中心认证的CCC认证证书。 | 10 | 台 | 　 |
| 7 | 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软件 | 1.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2.实现监控点音视频点播、历史音视频流的检索与回放、对考生的人脸识别、对考场内异常轨迹的检测并发出警告、存储和备份、报警联动、切换、轮巡、设备控制等功能，对网上巡查系统的用户、权限、设备、安全等进行管理。管理SIP域，形成URI树，配置SIP注册服务器，并提供音视频存储、转发、Web等服务；3.提供二次开发接口，特别是与考务综合管理平台的接口以进行数据交互，允许第三方软件对其进行链接启动、嵌入管理。 | 10 | 套 | 　 |
| 8 | 电视墙服务器(12路解码) | 1.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技术要求；符合《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35114-2017标准；2.高清升级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标准，图像分辨率支持主码流1080P，子码流支持720P。支持G.711、AAC音频编码标准，并支持ProgramStream系统流和TransitionStream传输流的封装。H.264的具体要求符合ISO/IEC14496-10高级视频编码AVC标准；H.265的具体要求符合ITU-T制定的视频编码HEVC标准；G.711的具体要求符合ITU-TG.711标准；AAC的具体要求符合ISO14496-3Audio标准；ProgramStream系统流和TransitionStream传输流的封装标准应遵照ISO/IEC-13818-1(2000版本)的具体规定。兼容符合2007规范规定的MPEG4视频编码格式（AdvancedSimpleProfile不带B帧，不带GMC），MPEGLayerII音频编码标准。可对原有标清系统编码进行视频解码。具有兼容性，支持更多的音视频编码标准；3.解码通道可单路或多路，视频输出应为符合DVI、HDMI等高清接口。支持不少于12路HDMI或DVI接口,输入接口：2路，HDMI或者DVI接口，标配转接头支持VGA，支持1080P/720P/UXGA/SXGA+/SXGA/XGA/SVGA/VGA分辨率；4.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UDP单播，支持TCP/IP、IPv4、IPv6、HTTP、UPnP、NTP、SNMP、PPPoE、DNS、FTP、ONVIF、SIP、RTP、RTCP、GB28181、GB35114等网络协议；5.具有报警联动，报警时应能自动切换到对应的视频通道；★6.产品内置SIP-UA。（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7.采用嵌入式架构，国产CPU，具备Linux操作系统，自主可控，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8.内置符合国密SM1/SM2/SM3/SM4算法的密码芯片。（提供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1 | 台 | 　 |
| 9 | 电视墙管理软件 | 配套 | 10 | 套 |  |
| 10 | 55寸LCD拼接屏 | 1.显示尺寸：55inch2.背光源类型：D-LED3.物理拼缝：≤3.5mm4.物理拼缝公差：≤±0.8mm5.物理分辨率：1920x1080@60Hz（向下兼容）6.亮度：≥500±10%cd/m²7.可视角：178°(水平)/178°(垂直)8.对比度：3000：19.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1,DVI×1,USB×110.控制接口：RS-232IN×1,RS-232OUT×111.电源：100～240VAC，50/60Hz | 9 | 块 | 　 |
| 11 | LCD拼接屏支架 | 配套 | 9 | 套 | 　 |
| 12 | 65寸显示设备（含壁挂支架） | 1.分辨率≥3840\*21602.屏占比97%3.响应时间:8ms4.对比度≥1200:15.色域(NTSC)≥93%6.背光源Mini-LED7.刷新率≥60HZ8.亮度≥800尼特 | 18 | 台 | 　 |
| 13 | 高清线 | 15米，HDMI线 | 27 | 根 | 　 |
| 14 | 主控制台 | 2工位 | 10 | 套 | 　 |
| 15 | 管理工作站 | I5-13400/8G/1T/21.5" | 11 | 台 | 　 |
| 16 | 机柜 | 42U(600\*800\*2000) | 10 | 台 | 　 |
| 17 | 墙柜 | 12U(600\*450\*650) | 24 | 台 | 　 |
| 18 | 屏蔽阻断器 | 1.有网络接口，和安装的屏蔽侦测系统配套；2.可以屏蔽教室内（-50dBm、室内通透环境下，视周边基站远近）全频段信号。支持对40MHz到3000MHZ任意频段信号全屏蔽，公众通信频段采取全频阻断，包括电信、移动、联通等运营商2G/3G/4G频段，Wi-Fi（2.4G/5.8G）/蓝牙频段，支持手机5G阻断并可根据实际商用频段进行升级扩展（2515-2675MHz、3300-3600MHz、4800-5000MHz、758~788MHz），其它频段（如公众对讲频段、对讲机V段、对讲机U段等）采用侦测引导式阻断；3.电磁辐射：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不超过0.4W/m2要求；4.可靠性安全性要求：一体化设计产品，天线内置；5.屏蔽通道独立控制：阻断子模块各屏蔽通道可独立控制，可以有选择的打开及关闭任意屏蔽通道；★6.无风扇设计：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0类环境要求(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7.CDMA与GSM900双通道控制，减少上行信号干扰(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 | 287 | 台 | 　 |
| 19 | 屏蔽管理平台 | 1.监测频率范围：40MHz~3000MHz（可扩展）。频率侦测精度：1kHz-25kHz可调，侦测灵敏度：不低于-85dBm；2.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对一定频段的信号进行智能扫描，获取作弊可疑信号。支持设备自动捕获功能，也可通过人工设置信号信息对作弊信号进行捕获；3.工作模式：支持无人值守式侦测引导阻断工作模式；支持自动发现异常信号并引导阻断器对异常信号的阻断功能；可完成无线电信号实时侦测、可疑信号自动采集和自动引导阻断；支持平台远程管理；4.具有RJ45，100M或以上接口；5.支持黑白名单：设置黑名单时对应黑名单信号一旦出现即优先引导阻断器进行阻断。用户可根据考务等工作需要自定义白名单频点（频段），其通信不受系统影响；6.提取可疑作弊信号的信息特征，并能够对可疑作弊信号进行包括频率、带宽、功率、时长、调制方式等信号特征的分析。整套系统具备主流作弊设备实时还原能力，对于语音作弊信号能进行实时监听；7.软件具有：作弊信号查看,作弊系统全局统计展示,设备状态查看,根据设置的考试计划自动选择工作模式，可集中控制和远程控制管理，能与上级进行对接等功能。 | 10 | 套 | 　 |
| 20 | 核心交换机 | 1.交换容量≥680Gbps，转发性能≥171Mpps，如官网以X/Y形式表述则以其中最小值为准；2.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端口≥24个，固化10G/1GSFP+光接口≥4个；3.整机采用绿色环保设计，最大功耗≤27W（投标时提供官网截图，编入投标文件中）；4.要求所投产品端口的线-接地端子浪涌抗扰度≥10KV，线-线浪涌抗扰度≥0.5KV，（即具备共模10KV，差模0.5KV的防雷能力），（投标时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证章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验报告证明，编入投标文件中）；5.要求所投产品具备静音设计，设备的噪音最大声压级≤35dB，（投标时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证章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验报告证明，编入投标文件中）；6.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7.要求所投设备支持1对1、1对多、多对1和基于流的镜像；且支持RSPAN和ERSPAN。（投标时提供官网截图，编入投标文件中）；8.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9.★为保证IPv6的可部署性和应用性，所投交换机需具备IPv6ReadyPhase2认证证书，要求投标产品型号与获证产品型号一致，（投标时提供权威机构的检测证书，编入投标文件中)；’10.配置双电源。 | 10 | 台 | 　 |
| 21 | 千兆楼道交换机(24口) | 1.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51Mpps；2.固化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端口≥24个，固化1GSFP光接口≥4个；3.要求所投设备MAC地址≥16K；4.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10KV，即具备10KV的防雷能力(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5.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6.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投标时提供满足该功能参数的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入投标文件中)；7.支持虚拟化功能，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 | 34 | 台 | 　 |
| 22 | 千兆楼道交换机(16口) | 1.交换容量≥36Gbps，转发性能≥27Mpps；2.固化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端口≥16个，固化1GSFP光接口≥2个；3.要求所投设备MAC地址≥8K；4.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6KV； | 1 | 台 | 　 |
| 23 | 千兆光模块 | 1000BASE-LXminiGBIC转换模块（1310nm），10km，双芯 | 48 | 块 |  |
| 24 | 无线网桥 | 内置定向天线，水平60°,垂直30°；天线增益5GHz:10dBi；发射功率≤26dBm(5GHz)；1个10/100Mbps自协商以太网口，支持24V非标POE受电；支持APP重启、定时重启、在线升级；防尘防水等级IP65；无线协议Wi-Fi5(IEEE802.11ac)。 | 1 | 台 |  |
| 25 | 光纤熔接配套相关 | 含尾纤、耦合器、光纤盒、熔接等 | 24 | 套 | 　 |
| 26 | 配电箱（个） | 配套 | 10 | 个 | 　 |
| 27 | 接地系统 | 配套 | 10 | 套 |  |
| 28 | 能源站 | 1.6KVA在线式单进单出能源站主机；2.输入功率因数：30%负载：≥0.980；50%负载：≥0.990；100%负载：≥0.998；3.输出波形失真度：≤0.5%（线性负载）；≤1.4%（非线性负载）；4.输出功率因素：1；5.系统效率：≥95%；★6.能源站电源主机具备节能认证；★7.能源站主机具备面板设定功能：可以通过面板设置能源站输出电压，ECO模式、EPO模式、变频模式，投标时提供的产品使用说明书里面必须有相关的图文设置说明；8.为避免误操作，能源站的开、关机采用双键组合的形式来实现开关机，投标时提供的产品使用说明书里面必须有相关的图文操作说明；★9.能源站主机具备面板设定功能：可以通过面板设置能源站输出电压，ECO模式、EPO模式、变频模式，投标时提供的产品使用说明书里面必须有相关的图文设置说明；10.16节12V100AH电池，含配套电池柜。 | 10 | 套 | 　 |
| 29 | 桥架 | 200\*100\*1.2(含支架) | 1400 | 米 | 　 |
| 30 | 光纤 | 护套材质：PVC/LSZH（黄色）光缆外径：4.7-6.3mm光缆重量：15.0-57.2kg/km涂层直径：245±7μm包层直径：125±1.0μm模场直径：9.3±2.5μm纤芯颜色：蓝、橙、绿、棕、灰、白、红、、黄、紫、粉红、青绿光纤类型：OS2单模光纤衰减系数：@1310nm≤0.36dB/km；@1383nm≤0.35dB/km；@1550≤0.22dB/km；@1625nm≤0.30dB/km光纤衰减不均匀性：≤0.05dB宏弯损耗：@（100圈30mm直径）≤0.1dB | 2650 | 米 | 　 |
| 31 | 网线 | 护套材质：PVC护套颜色：灰成品外径：4.8±0.3导体材质：99.99%纯铜导体直径：24AWG导体绝缘外径：0.85±0.05mm绝缘材料：HDPE芯数：4\*2特性阻抗：100±15Ω导体间介电强度，DC，1min：1Kv/1min工作电容最大值：≤5.6nF/100m | 88 | 箱 | 　 |
| 32 | 电源线1 | 护套材质：聚氯乙烯,型号：RVV2x1.0,芯数：2,截面：1平方毫。 | 26400 | 米 | 　 |
| 33 | 电源线2 | 护套材质：聚氯乙烯,型号：RVV2x2.5,芯数：2,截面：2.5平方毫。 | 4330 | 米 | 　 |
| 34 | 套管 | PVC25 | 5200 | 米 | 　 |
| 35 | 视频会议系统（含视频会议分体式终端、云台摄像机、会议麦克风） | 1.视频会议分体式终端分体式6进5出终端(输出1个同源)，多路分体式视频会议终端，采用分体式设计，支持6路视频输入和5路视频输出，支持6路音频输入和5路音频输出，支持4K高清和H.265编解码，支持召开6方1080PMCU多点会议；视频编解码协议：H.265、H.264BP、H.264HP；音频编解码协议：G.711alaw、G.711ulaw、G.722.1、G.722.1.C、G.728、G.729、Opus、AAC-LC、AAC-LD、MP3、G.719；安防视频编码分辨率主码流：1080P@30fps；子码流：D1@30fps；网络接口：2个RJ4510M/100M/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口；音频输入：1个miniXLR，1个XLR，1个TRS6.5mm，1个LINE3.5mm,2个HDMI；音频输出：1个TRS6.5mm，1个RCA，1个LINE3.5mm，2个HDMI；视频输入：2个HDMI输入口、2个DVI输入口（支持转换为HDMI，VGA，YPbPr，CVBS）、2个3G-SDI输入口视频输出：2个HDMI输出口：2个DVI输出口：1个3G-SDI输出口；串行接口：2个RS-232/485串口；USB接口：2个USB2.0；电源接口12VDC；IR红外接收器，配合遥控器使用（配件1个遥控器）。2、云台摄像机1080P全高清采用全新一代索尼1/2.8英寸、207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HDCMOS传感器，可实现最大1920x1080高分辨率的优质图像；独家音频处理算法，可消除混响，有效环境降噪，且支持EQ调整，优化声音效果；设备支持双mic拾音，也可外接麦克风、无线小蜜蜂等，满足大多数场景的拾音需求；低照度超高信噪比的全新CMOS图像传感器可有效降低在低照度情况下的图像噪声，同时应用2D和3D降噪算法，大幅降低了图像噪声，即便是超低照度情况下，依然保持画面干净清晰，图像信噪比高达55dB以上；72.5°广角镜头+12倍光学变焦72.5°高品质超广角镜头，光学变焦可达12倍，支持16倍数字变焦；ISP图像处理算法全新一代ISP图像处理算法，提供更加完善的白平衡和自动曝光功能，使得摄像机图像输出性能得到明显提升，成像效果也更加出色。广泛应用于教育录播、远程教育、视频会议、直播、广播等行业；超高帧率1080P下输出帧率可达60fps；丰富完善的接口支持HDMI高清输出，另配备3G-SDI接口，有效传输距离最高长达150米（1080p30）。HDMI、SDI、USB，网络四路可同时输出；远程控制采用RS232和RS485串口，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水平视场角：72.5°~6.9°；垂直视场角：44.8°~3.9°；镜头参数：12x,f3.5mm~42.3mm,F1.8~F2.8【等效35mm焦距：27mm-322mm】；操作系统：Windows®；Google™Chromebook™Version29.0.1547.70或更高；；macOS™10.10或更高；7(仅支持1080p及以下),Windows8.1,Windows10或更高；Linux(需支持UVC)；音频输入接口：支持3.5mmLine-In；视频输出接口：1路,HDMI:版本1.31路,3G-SDI:BNC类型,800mVp-p,75Ω,遵循SMPTE424M标准；网络接口：1路,RJ45: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PoE；USB接口：1路USB3.0:A型插座；通讯接口：1路,RS232In：8针小型DIN,最大距离：30米,VISCA/Pelco-D/Pelco-P协议1路,RS232Out:8针小型DIN,最大距离:30米,VISCA协议组网用；电源接口：JEITA类型（DCIN12V）；3、会议麦克风内置6个麦克风阵列，波束成型，清晰采集发言人声音8米360度采音范围，单台设备满足大多数会议室需求标准网口连接，支持PoE供电，简化布线。 | 1 | 套 | 　 |
| 36 | 智能安检门 | 1.屏幕规格：双29英寸2.手机精准检测：支持探测过检人员身上是否携带手机（智能机、老年机、开机、关机、拔除SIM卡、置于屏蔽袋内等多种状态均可），并能进行声光报警，准确显示报警位置；3.电子产品检测：支持探测过检人员身上是否携带智能眼镜、智能手表、蓝牙耳机（单个或多个耳机在所有区位均可）等智能电子产品，并能进行声光报警，准确显示报警位置；4.日常金属过滤：过检人员携带常见金属文具、眼镜、项链、钥匙、皮带扣等常见金属日用品通过时误报率低，通过率高；5.高清大屏显示：29英寸大屏，采用工业级A+面板，可在屏幕上同时显示包括“通过人数、报警人数、人形报警区位、报警物品类型、报警时间、抓拍图片”等信息；6.高稳定性：环境适应性强，多次搬运免调试，支持半户外环境使用（需搭防雨帐篷），具备较强的抗风和抗震能力；7.报警显示：采用前后双29英寸液晶屏，配合高亮LED灯条提示报警区域，支持双向显示；8.联网功能：可实现联网互通，搭配平台进行客流数据、报警数据、过检人员信息的上传管理应用；支持联网/远程调试；9.抓拍录像：配置200万星光级摄像头，实现全天候过程录像和图片的记录和反查；10.抗干扰：门板外侧金属通过时影响小，多台门并排20cm以上可正常使用；11.★安检门显示屏支持自定义信息发布，支持通过客户端自主编辑和下发图片、视频、滚动字幕、PDF文档、网页、实时画面等，支持远程网络客户端或本地U盘更新内容（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12.★探测区内磁感应强度：在探测区左右边界各方内150mm形成的区域中，任意一点的磁感应强度都不应超过10μT（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13.★手机检测功能：人员携带电子产品（待机、关机、开机、移除电池、移除SIM卡、用铝箔包裹5层状态下的手机和电子手表）通过安检门时，应能产生声光报警并通过文字显示报警物品类型以及图像显示报警物品所在位置，支持检出并显示多个手机。其中，手机报警检出率应≥99%，支持检出藏匿在头顶帽子内、后腰、大腿内侧、小腿内侧、脚踝内侧，手机姿势为横向平托、竖向、纵向等位置的智能手机（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 | 19 | 台 | 　 |
| 37 | 10所中学6年链路费 | 学校至指挥中心考试链路；6年100M | 10 | 条 | 　 |
| 38 | 教育局6年链路费 | 教育局至指挥中心考试链路；6年100M | 1 | 条 | 　 |

**注：核心产品：SIP三合一转发设备。若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1.4 商务及其他要求

## **1.4.1 服务要求**

▲路桥区中考各考点的核心设备（SIP三合一设备、硬盘录像机、数字高清半球摄像头、屏蔽阻断器等）需与台州市、路桥区教育考试中心原高考平台互联互通、无缝对接**（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在中标公示后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必须配合招标人做兼容和互联互通测试。如测试不通过，采购人保留追究其在招投标活动中的欺诈行为。

服务标准：在质保期内，中标方应负责对其提供的所有设备，出现的任何故障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并免费提供技术服务。

重要时间节点，中标方需要对系统进行全面检查，调试到符合要求，考试期间中标方免费安排人员到各考点提供现场技术保障。

## 1.4.2 商务要求

**1.4.2.1 项目投标报价要求**

1.4.2.1.1 中标人要包质量、包数量、包运输和包安装调试。

1.4.2.1.2 按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和企业条件确定投标报价，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内容，除采购文件有特别规定外，都应包含在本报价范围内，须包括设计费、软件费、设备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预埋件等）、运输安装调试费、安装人员住宿费、安装所需工具费、验收检测费（含质保期内）、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税费、采购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和单价不作调整。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作业期间成本投入的市场风险、政策性调整及其它所有不可预见因素，今后不再作调整，采购人要求变动的内容除外。

1.4.2.1.3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4.2.2 交货时间及地点**

1.4.2.2.1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60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

1.4.2.2.2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1.4.2.2.3 运维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六年。

**1.4.2.3 质保期（免费维修期）**

1.4.2.3.1 质保期：提供至少6年原厂质保，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任何设备的任何故障都应由中标人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超过质保期的，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4.2.3.2 技术支持要求：中标人必须对所供产品在质保期内实行免费维修，系统故障的响应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从用户发出服务请求至中标人服务人员到达用户需服务的现场，常规故障可先采用电话提供解决方案并解决或利用远程方式解决)，一般故障在2小时内排除，特殊故障在4小时内排除，中标人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若未在8小时内响应的，采购人可以有权从其它的供应商中得到服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4.2.3.3 中标人在质保期内每年应对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每年不少于一次）。

1.4.2.3.4 本项目前两次运行，中标人必须有专业工程师常驻现场，负责指导和处理系统使用问题。

**1.4.2.4 技术培训**

1.4.2.4.1 中标人须对需方的操作人员、技术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1.4.2.4.2 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供货总价中。

1.4.2.4.3 中标人负责对需方进行技术培训，包括对需方进行详尽的工作原理、操作使用、一般维护、常见故障排除等一系列的专业培训,并提供系统操作、维修手册及各类设备的说明书。

**1.4.2.5 安装调试**

1.4.2.5.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4.2.5.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制作、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1.4.2.5.3 如中标人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中标人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1.4.2.5.4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1.4.2.5.5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1.4.2.5.6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1.4.2.5.7 中标人采用能适应长途海运、陆运和气候变化，并能很好地防止野蛮装卸、防潮、防雨水侵蚀、防震的坚固的包装材料。中标人应对不适当或不正确的包装而造成的货物锈蚀，直接损坏和损失以及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负责。

1.4.2.5.8 备品备件及耗材：中标人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运维款、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

1.4.2.5.9 在安装、调试、检验时，应派遣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并加以指导，如发现质量问题，代表必须负责处理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1.4.2.6 付款方式**

合同款包含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及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1）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首年建设款40%的预付款；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并且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首年建设款100%。

（2）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每年12月前支付当年运维款。

采购人可以根据本次采购的实际情况，对设备进行适当调整（采购人在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在不改变合同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供应商”，如不按要求注册的，采购方有权延期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公告，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定，但不得背离实质性内容）

合同将由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采购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调整完善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具体如下：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承包内容**

**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包括上述项目的供货、运输、安装、总体调试、技术培训、直至验收合格及售后服务等。

**第二条：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 元) 人民币。

|  |  |
| --- | --- |
| **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 | **投标报价：**大写： 小写：  |
| **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 **投标报价（5年）：**大写： 小写：  |
| **投标总报价（元）****（投标总报价=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 大写： 小写：  |

**注：合同总价已包含设计费、软件费、设备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预埋件等）、运输安装调试费、安装人员住宿费、安装所需工具费、安装调试费、验收检测费（含质保期内）、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税费、采购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和单价不作调整。乙方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作业期间成本投入的市场风险、政策性调整及其它所有不可预见因素，今后不再作调整，甲方要求变动的内容除外。**

**第三条：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60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运维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六年。

**第四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防破损和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货物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运送。

3、乙方在货到甲方指定地点24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接货。

4、货物在甲方初步验收合格签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调试和试运行**

1、在安装完成后，乙方应对整个项目的质量、性能等，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和规范进行准确和全面的调试、检验，并把测试结果用书面报告的方式交给甲方。

2、甲方有权要求派代表参加乙方对本系统的调试。

3、调试完成后，应进行试运行，试运行合格，由甲方进行统一验收。

4、调试及试运行期间，乙方应派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操作，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试运行期间，如各系统仍存在问题，甲方可以延长试运行时间。

**第六条：验收**

1、验收合格条件必须满足以下要求：已提供合同要求的全部设备和资料；经过调试及试运行，质量和性能符合要求；调试、试运行及验收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

2、项目完工具备履约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及合同履约验收意见书（到货验收）。

3、甲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15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4、合同履约验收应以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相关的国际标准为依据。

**第七条：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本项目所有成果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在甲方单位开展项目工作时，应遵守相关规章、制度，不得泄密和将成果移交给第三人。

3、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乙方应承担监测数据的保密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监测数据，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和渠道向外界传递、泄露、披露，否则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八条：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履约，则承担相应经济和法律责任。

**第九条：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技术培训**

1、为使用户对本系统项目能够有效使用和正确操作、维护，乙方须对用户指派的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理论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

2、培训开始之前，应提出培训计划，编写培训教材，由甲方确认后实施培训。

3、应负责使接受培训的人员达到能正确操作和维护的上岗资格。

4、培训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4.1 对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培训：

·系统概述，包括系统的构成和功能。

·系统操作程序（常见故障的排除）。

·现场操作实习。

4.2 对系统运行保障人员进行技术和系统维护培训：

·系统概述，系统原理。

·系统各部件的检查，系统的调整和维护。

·系统故障排除。

5、乙方须协助用户建立起维护和维修制度。制定系统备份方案和安全保障预案。。

**第十一条：付款方式**

合同款包含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及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1）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首年建设款40%的预付款；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并且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首年建设款100%。

（2）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每年12月前支付当年运维款。

甲方可以根据本次采购的实际情况，对设备进行适当调整（甲方在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在不改变合同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向乙方支付拒收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如乙方无法如期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前后台相关系统配置、项目验收等情况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4、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拖延交货期的，每逾期一天处以1000元的违约金。交货期延迟的违约金金额达到合同总价5%时，乙方仍不能完工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因逾期完工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的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安装调试、延期支付资金且无须罚款者可不受上述条款约束。

6、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或解除合同。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承担货款总额20%的违约金。

7、乙方没有按时提供运维服务，或者提供的运维服务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办法处理：

（1）要求乙方重做（运维服务期延长）：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减少报酬：甲方有权酌情减少乙方的服务费。

（3）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额的10%计算。

8、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成果应真实、准确，由于乙方提供的成果不实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乙方未依约提供技术资料、承担保密义务的，依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如有转让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乙方因验收不合格更换货物、重新提供服务或整改后应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如果再次验收不合格，甲方可退货并终止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12、成交后，若乙方实际供货的产品与其投标响应文件不符的，将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合同终止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三条：质保期（免费维修期）及售后服务**

1、质保期：质保期 年，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任何设备的任何故障都应由乙方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超过质保期的，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2、技术支持要求：乙方必须对所供产品在质保期内实行免费维修，系统故障的响应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从用户发出服务请求至乙方服务人员到达用户需服务的现场，常规故障可先采用电话提供解决方案并解决或利用远程方式解决)，一般故障在2小时内排除，特殊故障在4小时内排除，乙方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若未在8小时内响应的，采购人可以有权从其它的供应商中得到服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质保期内每年应对设备进行保养、检修（每年不少于一次）。

4、本项目前两次运行，乙方必须有专业工程师常驻现场，负责指导和处理系统使用问题。

5、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者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更换货物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货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包括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6、在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质保期结束前，须由乙方和甲方的代表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属于本项目范围内的任何缺陷必须由乙方负责修理。在修复之后，乙方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修复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用户，报告一式两份。

8、其他售后服务： （按投标承诺）。

**第十四条：其他**

1、诉讼管辖及诉讼费用承担

（1）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应向甲方所在地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以及更正通知；

（4）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

（5）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本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及备案机构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解决；

（5）合同附件。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合同见证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2）

2、授权委托书（附件3）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4、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编号为tzya2025-lq07）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台州市路桥区教育局、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全称）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路桥区中考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编号：tzya2025-lq07）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 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一、评标索引**

 评标索引：自评表（附件5）

**二、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6）；

2、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3、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7）；

5、所投产品的规格、品牌、详细性能介绍及主要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6、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供货清单及原产地（附件8）

7、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三、投标描述部分**

1、投标描述及相关资料；

2、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9）；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四、商务响应部分**

1、投标人的企业证书一览表（附件10）；

2、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附件11）

3、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12）；

4、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13）；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以及售后服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5**

**评标索引：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对应页码** | **自评分** |
| 商务分（17分）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认证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
| 相关业绩 |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标准化考点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有效的合同或中标通知单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信息技术专业），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软件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须提供人员相应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5 |  |  |
| 技术负责人 | 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认证证书，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人员相应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4 |  |  |
| 项目组成员 | 项目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件设计师、网络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本证书得0.5分，最高得2分。一人有多项证书或多人有同一本证书的，只按一次得分。**（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2 |  |  |
| 技术分（53分） | 技术指标 | 投标产品参数指标根据投标产品技术指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及符合程度进行打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全部符合采购文件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1.3.2.3.详细技术参数要求）得22分：“★”是产品的重要指标（共22项），若出现负偏差，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技术指标，必须提供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以负偏离处理。)** | 22 |  |  |
| 总体方案设计 |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总体建设方案且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包括网络整体规划，根据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5.0-7.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2.0-4.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1.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7 |  |  |
| 对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与省、市考试平台互联互通及兼容性的方案描述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3.0-5.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2.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依据项目要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勘查情况、项目管理方案、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质量保障方案、项目风险管理、应急处置方案、测试和验收方案等进行打分。1.方案内容详细，结合项目实际，可操作性强的得4.0-6.0分；2.方案内容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2.0-3.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1.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6 |  |  |
| 大型考试保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大型考试保障方案描述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3.0-5.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2.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5 |  |  |
| 培训方案 | 项目培训负责人具有教育部门颁发的教师资格证，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管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机电），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相应人员的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和投标截止日近3个月其中1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2 |  |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的、培训内容等内容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2.0-3.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1.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服务组织架构、服务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1.方案合理，内容详细，与项目吻合的得2.0-3.0分；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与项目较吻合的得1.0-1.9分；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0.1-0.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3 |  |  |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地址 |  | 企业性质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股东关系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手机 |  |
| 一、企业概况 | 职工人数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占地面积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自有□租賃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注册资金 |  | 注册发证机关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二、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产品名称 | 发证机关 | 编号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8**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供货清单及原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名 称** | **型号** | **制造商/原产地** | **品牌** | **单 位** | **数 量** | **备 注****（内容）**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随产品备品备件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所列项目应全部计入投标总价。

2、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对所供产品的包装方式给予具体说明。

3、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本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9**

**技术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公开招标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0**

**企业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 质保期（免费维修期）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

**售后服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投标人情况** | **备注** |
| 1 |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  |
| 2 | 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 |  |  |
|  3 |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5）；

2、报价明细表（附件16）；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4、中小企业等声明函（附件17）；（如有需提供）

**附件15**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 | **最高限单价：** 4600000.00元  |
| **投标报价：**大写： 小写：  |
| **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 **最高限单价：** 88000.00元/年  |
| **投标报价（5年）：**大写： 小写：  |
| **投标总报价（元）****（投标总报价=首年建设款（含6年链路费）+第二年至第六年运维款）** | 大写： 小写：  |

**填报要求：**

1、投标总报价包括设计费、软件费、设备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预埋件等）、运输安装调试费、安装人员住宿费、安装所需工具费、验收检测费（含质保期内）、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税费、采购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6**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产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人民币：****大写：****小写：** |

**要求：**

1.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二、（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按各自参加投标的对应标包分别编制、分别成册、分别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